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學術

機關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歐庭妏
聯絡電話：02-87712434
電子郵件：otinewn@cpami.gov.tw
傳真：02-87719420

11052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51號13樓之三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20日
發文字號：國署更字第112050792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請至本署附件下載區https://docdl.nlma.gov.tw/下載附件，驗證碼：UFGEJG)

裝

訂

線

主旨：檢送本署舉辦112年度「政府主導都市更新講習會」教育講習計畫，敬請派員並轉知所屬單位（會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教育講習分北、中、南及東區共4場次，時間及地點如下：

(一)北區：112年12月27日（星期三）新北市政府（511簡報室）。

(二)中區：112年12月21日（星期四）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301會議室）。

(三)南區：112年12月18日（星期一）嘉義縣人力發展所（101教室）。

(四)東區：112年12月13日（星期三）花蓮縣政府大禮堂。

二、課程規劃：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法令解析及重點說明、審核與管考各機關申請補助都市更新或關聯性公共工程之原則、各類型公辦都更相關推動機制及實務經驗分享。

三、請直轄市、縣(市)政府都市更新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

理事長	會務常務理事	財務常務理事	主任委員	秘書長	秘書	承辦人

全國建築師公會
收文 112年10月23日
第 2675 號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學術

機關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歐庭妏
聯絡電話：02-87712434
電子郵件：otinewn@cpami.gov.tw
傳真：02-87719420

11052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51號13樓之三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20日
發文字號：國署更字第112050792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請至本署附件下載區https://docdl.nlma.gov.tw/下載附件，驗證碼：UFGEJG)

裝

主旨：檢送本署舉辦112年度「政府主導都市更新講習會」教育講習計畫，敬請派員並轉知所屬單位（會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訂

說明：

一、旨揭教育講習分北、中、南及東區共4場次，時間及地點如下：

(一)北區：112年12月27日（星期三）新北市政府（511簡報室）。

(二)中區：112年12月21日（星期四）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301會議室）。

(三)南區：112年12月18日（星期一）嘉義縣人力發展所（101教室）。

(四)東區：112年12月13日（星期三）花蓮縣政府大禮堂。

線

二、課程規劃：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法令解析及重點說明、審核與管考各機關申請補助都市更新或關聯性公共工程之原則、各類型公辦都更相關推動機制及實務經驗分享。

三、請直轄市、縣(市)政府都市更新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

並轉知所屬(轄、管)相關人員或會員。

四、本次教育講習課程提供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五、本次教育講習於112年11月13日（星期一）起，於本署「都市更新入口網/活動專區/教育講習」開放報名（一律採網路報名，額滿為止）；上課講義於每場次上課前2天上傳至本署「都市更新入口網/下載專區」，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請參加學員視實際需要自行下載或列印。

六、本署都市更新建設組聯絡人：歐庭妏，電話：(02)8771-2434。

裝

訂

線

正本：國家發展委員會、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國防部政治作戰局、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都市更新全國總會、臺北市自行實施都市更新發展協會、中華城鄉更新發展研究教育學會、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推動協會、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學會、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社團法人高雄市都市更新學會、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台灣房屋整建產業協會、台灣都市更新推動全國協會、社團法人臺灣都市再生學會、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金融聯合都市更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臺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本署城鄉發展分署

副本：

署長 吳欣修

112 年度「政府主導都市更新講習會」教育講習計畫

一 、講習目的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已配合都市更新條例全面修正，同步完成研訂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推動相關配套措施，並修正「內政部都市更新委外規劃與關聯性公共工程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期透過協助各地方政府透過主導公辦都更案件，以充實地區公共設施，引導民間投資開發並創造公共利益，促進地方發展。為賡續提升政府辦理都市更新相關知能及加速招商開發，並考量各地區不同市場需求及開發條件，將邀請目前推動公辦都更已具成效之縣市，分享各種類型案例及因地制宜之推動機制，冀望透過相關經驗交流及公辦都更法令解析說明，以作為各界未來實務執行之參考。

二、辦理場次及預估人數

區域	縣市	人數預估
北區	臺北市、金門縣、連江縣、新北市、桃園市、苗栗縣、新竹市、新竹縣	約 70 人
東區	基隆市、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	約 70 人
中區	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	約 70 人
南區	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嘉義縣、嘉義市	約 70 人
總計		約 280 人

※工作人員：國土管理署都市更新建設組指派 4-6 人；其餘由舉辦場地所在縣市政府(花蓮縣、新北市、臺中市、嘉義縣)屆時至少派員 2 人主辦場地及相關行政事務。

※講師人數：每場次講師計 5 位。

三、課程規劃

都市更新條例中有關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推動重點，並由地方政府透過不同類型之實際案例執行進行經驗分享，希冀能讓都市更新相關從業人員更加瞭解公辦都更推動方式及其配套措施，加速各地區更新推展。

課程包括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法令解析及重點說明、內政部審核及管考各機關申請補助都市更新或關聯性公共工程之原則、地方政府暨行政法人推動機制及實務案例等。

四、授課對象

以各級主管機關、民間團體(如：建築師公會、技師公會、地政士公會……等)、都市更新從業人員為主：

（一）地方政府部分：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區公所等業務相關人員。

（二）民間團體部分：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都市更新全國總會、臺北市自行實施都市更新發展協會、中華城鄉更新發展研究教育學會、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推動協會、臺北市都市更新學會、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社團法人高雄市都市更新學會、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台灣房屋整建產業協會、台灣都市更新推動全國協會、社團法人臺灣都市再生學會、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金融聯合都市更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五、課程時間及地點：(日期配合各講師及場地檔期安排)

（一）本教育講習會分北區、中區、南區及東區，計4場次：

北區：112年12月27日（星期三）新北市政府(511簡報室)

中區：112年12月21日（星期四）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301會議室)

南區：112年12月18日（星期一）嘉義縣人力發展所(101教室)

東區：112年12月13日（星期三）花蓮縣政府大禮堂

(二)各場次課程表如後附。

六、報名方式：

（一）本次課程一律採網路報名： **112年11月13日（星期一）上午10時起**於本署都市更新入口網開放報名（「都市更新入口網/活動專區/教育講習」，網址:http://twur.cpami.gov.tw/)，額滿為止。

（二）上課講義請於各場講習會**舉辦前2日**至上開網頁下載(「本署都市更新入口網/下載專區」)。

（三）本講習會提供**公務人員學習時數**。

（四）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請各位參加學員視實際需要自行列印上課講義及自備環保杯。

（五）連絡人：國土管理署都市更新建設組歐庭妏(02)8771-2434

112 年度「政府主導都市更新講習會」教育講習課程表

（北區場次：新北市政府）

12 月 27 日 （星期三）		
時　　間	內　　容	主持人/主講人
09：00-09：25	學員報到	國土署同仁
09：25-09：30	長官致詞	
09：30-11：00 （90min）	政府主導都更相關法令簡介	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 麥怡安 副執行長
11：10-12：00 （50min）	都市更新委外規劃與關聯性公共工程經費補助要點修訂重點	國土管理署 都市更新建設組
午餐		
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成功案例暨推動機制分享		
13：00-15：30 （150min）	13:00-13:50（50min） 嘉義市公辦都更案例分享	嘉義市政府都市發展處
	13:50-14:40（50min） 臺北市公辦都更案例分享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
	14:40-15:30（50min） 公辦都更案例分享(新竹建功案例)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賦歸		

112 年度「政府主導都市更新講習會」教育講習課程表

（中區場次：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12 月 21 日 （星期四）		
時　　間	內　　容	主持人/主講人
09：00-09：25	學員報到	國土署同仁
09：25-09：30	長官致詞	
09：30-11：00 （90min）	政府主導都更相關法令簡介	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 麥怡安 副執行長
11：10-12：00 （50min）	都市更新委外規劃與關聯性公共工程經費補助要點修訂重點	國土管理署 都市更新建設組
午餐		
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成功案例暨推動機制分享		
13：00-15：30 （150min）	13:00-13:50（50min） 臺南市公辦都市更新執行案例分享	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3:50-14:40（50min） 嘉義市公辦都更案例分享	嘉義市政府都市發展處
	14:40-15:30（50min） 公辦都更案例分享(嘉興街案例)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賦歸		

112年度「政府主導都市更新講習會」教育講習課程表

（南區場次：嘉義縣人力發展所）

12月18日 （星期一）		
時　　間	內　　容	主持人/主講人
09：00-09：25	學員報到	國土署同仁
09：25-09：30	長官致詞	
09：30-11：00 （90min）	政府主導都更相關法令簡介	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 麥怡安 副執行長
11：10-12：00 （50min）	都市更新委外規劃與關聯性公共工程經費補助要點修訂重點	國土管理署 都市更新建設組
午餐		
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成功案例暨推動機制分享		
13：00-15：30 （150min）	13:00-13:50（50min） 臺北市公辦都更案例分享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
	13:50-14:40（50min） 高雄公辦案例分享	高雄市政府都市開發處
	14:40-15:30（50min） 公辦都更案例分享(兒福案例)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賦歸		

112 年度「政府主導都市更新講習會」教育講習課程表

（東區場次：花蓮縣政府）

12 月 13 日 （星期三）		
時　　間	內　　容	主持人/主講人
09：00-09：25	學員報到	國土署同仁
09：25-09：30	長官致詞	
09：30-11：00 （90min）	政府主導都更相關法令簡介	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 麥怡安 副執行長
11：10-12：00 （50min）	都市更新委外規劃與關聯性公共工程經費補助要點修訂重點	國土管理署 都市更新建設組
午餐		
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成功案例暨推動機制分享		
13：00-15：30 （150min）	13:00-13:50（50min） 新北市公辦都更案例分享 （大陳義胞社區）	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3:50-14:40（50min） 桃園公辦案例分享	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
	14:40-15:30（50min） 公辦都更案例分享(保二總隊案例)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賦歸		

北區教育講習會交通說明

- 會場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 5 樓 新北市政府(511 簡報室)
- 捷運
  「捷運板南線 / 板橋站」 2 號出口
  「捷運板南線 / 板橋站」 3A 出口（由地下道前往市府）
  「捷運環狀線」4 號出口，步行 3 分鐘
- 高鐵↔步行
  高鐵板橋站，步行 5 分鐘

中區教育講習會交通說明

- 會場地址：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 號 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301 會議室)
- 高鐵↔捷運
  高鐵臺中站，轉乘捷運到市政府站下車

南區教育講習會交通說明

- 會場地址：
  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 8 號 嘉義縣人力發展所(101 教室)
- 高鐵↔公車
  高鐵嘉義站，公車捷運系統 BRT【下車站名：縣政府站，每 20 分鐘一班。】
  高鐵嘉義站，嘉義縣公車【下車站名：縣政府站，朴子線/布袋線皆可搭乘。】
- 地下收費停車場
  由嘉義縣政府委外管理，配合政府辦公時間(早上 8 點至下午 5 點)採計時收費，每小時 10 元，每次最高收費 40 元。

東區教育講習會交通說明

- 會場地址：
  花蓮市府前路 17 號 1 樓　花蓮縣政府大禮堂
- 臺鐵↔公車↔步行
  花蓮火車站搭乘往太魯閣方向公車，於花蓮縣政府站下車